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下午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永岗先生委托董事温月芳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得少于公司董事人数的1/3。目前公司独立董事解亘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独立董事空缺一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友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

工作情况等资料的核查，认为：鉴于解亘先生卸任后公司独立董事将空缺一名，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友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友根先生具备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补选李友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独立董事解亘先生离任、补选李友根先生担任独立董事后，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将连带变动；此外，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最新要求，拟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沈菊琴(召集人)、李友根、刘礼华

提名委员会：李友根(召集人)、沈菊琴、温月芳、李宝山、彭纪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礼华（召集人）、沈菊琴、杨永岗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杨永岗（召集人）、彭纪生、李宝山、温月

芳、刘礼华、李友根

本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变动，除李友根先生外，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友根先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1 月 8 日下午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2 日